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48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爱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四项议案，具体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国盾量子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盾量子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0）。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该项议案的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的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49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拟与中电信量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量子”）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委托中电信量子提供一项平台测试方面的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 205 万元。
- 包含上述交易，自此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采购的金额累计为 376.58 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因日常采购活动需要，公司拟与中电信量子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委托中电信量子提供一项平台测试方面的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 205 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采购的金额累计为 376.58 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中电信量子已发生交易金额 10.73 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加上此次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中电信量子发生的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的关联交易（剔除公司已履行过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电信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颖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6 日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一期 A3-812

经营范围：量子通信网络建设和运营服务；量子通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平台服务；云应用基础软件服务；增值电信业务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信息技术服务；通讯设备租赁及销售；网络设备租赁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908.06 万元，净资产为 970.9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5,325.35 万元，净利润为-1,504.46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电信量子是国盾量子的参股公司，公司持股 36%，且公司董事长彭承志先生、公司董事兼总裁应勇先生担任中电信量子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国盾量子与中电信量子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与中电信量子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委托其提供一项平台测试方面的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 205 万元。包含此次交易，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采购的金额累计为 376.58 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以上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2 条中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并符合第 7.2.7 条中规定的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按照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活动所需。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交易价格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考虑原料价格、技术复杂程度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拟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主体：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中电信量子科技有限公司（乙方）

（2）合同主要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一项平台测试方面的技术服务

（3）支付方式：乙方完成技术服务且技术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4）生效时间：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中电信量子是中国电信集团的控制子公司，致力于推进量子通信网络建设和运营服务。中电信量子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在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六、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信誉，有利于公司业务活动、经营事项的持续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对《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予以事前认可，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的 3 位监事的全票通过。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国盾量子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盾量子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50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63 号文核准，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6.1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36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766.0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5,593.94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1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333.4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0,900.8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收到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3,056.53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57,749.66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4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749.6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7 月，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冢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冢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1107247771000002），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172033），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6153970666000000165）。

2021 年 6 月，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山东量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514339830091），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6120100100260325）。上述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包含利息收入净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冢山支行	521107247771000002	1,302.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	632172033	4,899.01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200006153970666000000165	5,363.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5514339830091	1,163.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376120100100260325	3,021.25
合　计	–	15,749.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900.81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怀宁路证券营业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营业部、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怀宁路证券营业部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28129
2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6153970666000000264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187001040059811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90000017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营业部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02049819202007423
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公司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6331003263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12859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	存款期限（天）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公司	收益凭证（国盛收益 667 号）	8,000.00	2022-7-19	4.00%	180 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博金 126）	5,000.00	2022-7-21	0.1%或 4.82%	90 天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2022-7-24	3.30%	6 个月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博金”123 号）	5,000.00	2022-7-25	1%-11%或 5%	181 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博金 129）	5,000.00	2022-8-24	0.1%或 4.09%	91 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博金 130）	5,000.00	2022-8-31	0.1%或 4.28%	92 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怀宁路证券营业部	晟益 22503 沪深 300	2,000.00	2022-8-31	0.1%/3.5%/4.5%	175 天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君跃飞龙伍佰定制 2212	2,000.00	2022-10-20	2%-8%或 3%	183 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怀宁路证券营业部	信益 22014 号 5 年期 LPR	3,000.00	2022-10-26	1.5%-4.5%	182 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怀宁路证券营业部	晟益 22504 沪深 300	2,000.00	2022-12-27	0.1%/3.5%/3.8%	271 天

（三）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情况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和子公司山东量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分别实施“量子计算原型机及云平台研发项目”和“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前者投资金额预计为 7,926.20 万元，后者投资金额预计为 4,049.06 万元，两者合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为 11,975.26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量子通信网络设备项目调减投资金额 10,367.60 万元，项目预定使用状态由 2022 年 7 月调整至 2023 年 7 月；同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减投资金额 1,717.12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65,593.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3.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75.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00.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2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期投进（%）④=②/①	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量子通信网络设备项目	否	25,674.17	15,306.57	15,306.57	5,303.62	-10,002.95	34.65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689.06	2,971.94	2,971.94	1,574.45	-1,397.49	52.98	2022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量子计算原型机及云平台研发项目	否	7,926.20	7,926.20	7,926.20	2,931.31	-4,994.89	36.98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49.06	4,049.06	4,049.06	1,091.42	-2,957.64	26.95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	23,255.45	23,255.45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5,593.94	53,509.22	–	10,900.8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 42,000.00 万元尚未到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52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住所变更的相关情况

1、根据 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2022-035）、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22]第 B2014 号），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实际收到 167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11,516,121.60 元，其中 192,320.00 元计入股本，剩余 11,323,801.6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的 192,320 股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上市流通。此次股权激励归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0,000 元变更为 80,192,32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80,000,000 股变更为 80,192,320 股。

2、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住所由原“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创新产业园 D3 栋”变更为“合肥市高新区华佗巷 777 号科大国盾量子科技园”，原公司住所不再使用。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本公告第一条事项所涉内容有关《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现公司拟对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为：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2022 年 7 月 18 日，2021 年股权激励首次归属股份 192320 股，新增股本 192320 股，合计股本 80192320 股。
第五条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创新产业园 D3 栋。 邮政编码：230088	第五条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华佗巷 777 号科大国盾量子科技园。 邮政编码：230088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9232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000 万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019232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0192320 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此外，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公司代码：688027　　公司简称：国盾量子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国盾量子	688027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张皓旻
电话	0551-66185117	0551-66185117
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华佗巷 777 号科大国盾量子科技园	合肥市高新区华佗巷 777 号科大国盾量子科技园
电子信箱	guodun@quantum-info.com	guodun@quantum-inf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7,189,248.72	1,976,262,053.48	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2,917,571.43	1,665,342,741.20	-0.7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205,504.74	24,163,755.07	-4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66,302.02	-18,991,875.6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97,240.79	-41,604,048.9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5,844.67	-52,713,117.1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	-1.14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2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24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2.60	133.52	增加 329.08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2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0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无	0
潘建伟	境内自然人	8.26	6,608,000	6,608,000	6,608,000	无	0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0	4,560,000	0	0	无	0
安徽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8	3,586,999	0	0	质押	2,750,000
合肥琨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25	3,403,000	3,403,000	3,403,000	无	0
程大海	境内自然人	3.13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无	0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4	2,435,000	0	0	无	0
天津君联林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2,400,000	0	0	无	0
柳志伟	境外自然人	2.93	2,340,000	2,340,000	2,340,000	无	0
合肥鞭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1	2,005,000	2,005,000	2,005,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科大控股与自然人股东程大海、柳志伟为一致行动人；王根九和王凤仙为夫妻关系，润丰投资为王根九和王凤仙实际控制的企业；合肥琨腾和合肥鞭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都为彭承志。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51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盾量子”）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63 号文核准，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6.1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36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766.0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5,593.94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